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67,423,1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塑科技	股票代码	000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水秀	陆励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85 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85 号	
传真	(0757) 83988186	(0757) 83988186	
电话	(0757) 83988189	(0757) 83988189	
电子信箱	dmb@fspg.com.cn	dmb@fsp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先进高分子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和用途
渗析材料	包括微压拉伸透气膜、无孔透湿防水功能薄膜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妇婴卫生护理、医疗防护用品、户外服装等领域。
光电材料	包括偏光膜、粗化电工膜、耐高温电容器用薄膜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特高压输变电工程、电网工程、电容器、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
阻隔材料	包括复合塑料编织材料、高阻隔尼龙薄膜、热收缩烟膜等产品，主要应用于现代农业、建筑防渗、高端消费品等领域。

公司围绕新材料产业定位，科学谋划产业发展布局，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加强精细化管理，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所从事的高分子新材料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已形成以渗析材料、光电材料和阻隔材料为框架的产业布局，偏光膜、粗化电工膜、超薄型电容膜、安全型电容器用金属化膜、透气膜、无孔透湿膜、复合塑料编织材料等多种差异化产品在技术、质量、性能方面均具有先进性，是细分市场的领军企业。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客户不同需求加工产品，采购、生产、销售等部门密切合作统筹安排生产经营。

1. 采购模式

公司下属分公司、子公司根据自身产品生产需求，把握原材料市场价格趋势，进行原材料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加强原材料采购的风险防控，严格按照公司招投标管理制度，执行公开透明、阳光规范的招标采购流程，保证采购物资品质及控制采购成本，确保生产需求。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公司接到客户订单以后，按照订单对产品规格、数量、性能、质量等要求和交货期限合理安排生产。针对通用产品，采用大批量生产方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过程成本；针对定制化产品，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以开发终端客户为主营销模式，通过优越的产品质量、性能、及时交货期和优质的服务，多维度挖掘市场商机；通过编制客户管理制度，梳理规范客户分类管理，统筹构建公司销售会议体系，推动搭建产品销售和客户资源共享平台；将传统渠道与互联网有效结合，开展线上线下双营销平台，抢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营销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产品、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3,967,799,736.24	3,898,195,924.45	1.79%	4,132,355,75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80,994,930.28	2,389,915,336.71	3.81%	2,351,488,206.8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457,257,563.52	2,299,403,069.65	6.87%	2,848,305,1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920,883.30	70,658,323.65	72.55%	43,380,38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166,836.40	46,789,061.62	94.85%	26,219,91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38,759.80	376,633,290.17	-23.26%	-328,991,298.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73	72.64%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73	72.64%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2.99%	上升 2.03 个百分点	1.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5,416,981.13	620,643,579.73	633,136,890.27	648,060,1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3,608.17	40,298,536.73	36,103,287.22	19,195,45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56,942.46	36,319,033.20	31,710,813.62	-819,95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53,547.80	143,983,460.21	95,518,539.27	91,390,308.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3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5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5%	257,807,512	257,807,512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3,856,300	13,856,300	-	-	
陈泽鹏	境内自然人	0.57%	5,494,600	5,494,600	-	-	
曲小泉	境内自然人	0.50%	4,811,197	4,811,197	-	-	
陈妙初	境内自然人	0.38%	3,661,800	3,661,800	-	-	
曹仕美	境内自然人	0.29%	2,770,000	2,770,000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3%	2,271,519	2,271,519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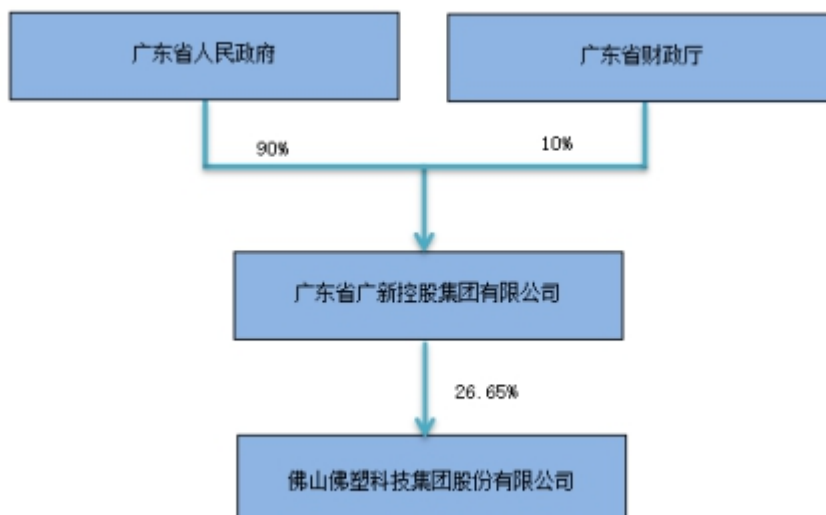
丁华根	境内自然人	0.22%	2,168,900	2,168,900	-	-
张明峰	境内自然人	0.22%	2,126,600	2,126,600	-	-
王小培	境内自然人	0.22%	2,120,500	2,120,5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57,807,512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股份减少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广新集团开展转融通业务出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856,30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陈泽鹏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1,70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442,900 股；曲小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811,197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陈妙初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661,800 股；曹仕美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70,000 股；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71,519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丁华根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168,900 股；张明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126,600 股；王小培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20,500 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

2021年12月3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纬达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提交了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6日，纬达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中完成了辅导备案。纬达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已被受理，并收到了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备案日期为2021年12月6日，辅导期自2021年12月6日开始计算。（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4日、2021年12月6日披露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辅导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

（2）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

2018年7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的议案》。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韩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主要生产低克重印刷透气薄膜，产品可用于婴儿纸尿裤、妇女卫生用品、医疗防护用品等领域。项目总投资12,885.40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金额2,369.33万元，按本项目设备要求规划设计在本公司所属的佛山三水工业园建设厂房，建成后按市场化原则租赁给华韩公司使用；华韩公司投资10,516.07万元，用于生产设备投资等。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新增低克重印刷透气薄膜4,800吨/年。（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披露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设备安装完毕转入固定资产进行生产。

（3）佛山金智节能膜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金智公司因经营状况不佳，经股东协商，决定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金智公司完成清算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披露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金智节能膜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金智公司向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21年11月22日，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金智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金智公司。本公司对金智公司不再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金智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易晟达公司因经营状况不佳，经股东协商，决定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易晟达公司完成清算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1日披露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2021年12月8日，佛山市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核准易晟达公司注销登记，并出具了编号为“（三水）登记内销字[2021]第fs21120700606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易晟达公司完成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佛山纬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纬业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经营期满，经股东协商，决定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经公司领导班子决策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8月3日，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核准纬业公司注销登记，并出具了编号为“（佛）外资销准字[2021]第fs21080201015号”《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通知书》，纬业公司完成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6）天津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天津华韩公司因经营状况不佳，经股东协商，决定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即公司原领导班子决策会议）审议通过。经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核准天津华韩公司注销登记，天津华韩公司完成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强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